

上海电力学院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资格审查通知

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，我校将在复试报到时对准予复试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，具体审查内容如下：

1、应届考生：

须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③学生证

④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——考生应事先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www.chsi.com.cn）履行学籍验证程序；

2、往届考生：

须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③毕业证书④学位证书

⑤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或“学历认证报告”）——考生应事先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www.chsi.com.cn）履行学历验证程序；

3、同等学力考生：

都须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

③英语四级证书或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单④学术论文

高职高专考生：①毕业证书

②“高等教育自学考试”（本科段）8门以上主干课程的成绩单

本科结业生：①本科结业证书②本科课程成绩单

上述材料均需提交原件验证。

同时提交以下材料复印件（复印件请提前准备好）：

应届生材料递交顺序，请装订好：

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、英语成绩证书、本科成绩单。

往届生材料递交顺序，请装订好：

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、英语成绩证书、本科成绩单。

特别提示：每位参加复试的考生请务必携带盖有公章（学校教务部门或档案保管单位均可）的大学阶段成绩大表，复试时交复试小组以供参考。

同时，考生若有自己的各类证书、奖状、科研成果、论文等相关材料，复试时可将复印件交复试小组以供参考。

我校对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，一律不予复试、录取。